

廉政，事业发展之基

——看市交通局如何打造“廉政交通”

今年以来，市交通局党组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以“廉政阳光交通”建设为载体，以廉政阳光工程、廉政阳光审批、廉政阳光执法、廉政阳光服务为重点，着力打造“廉政交通”。

以严明的制度保障执行力

近年来，该局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交通运输行业工作一起研究部署，一同考核奖惩。

上半年，该局党组先后三次将党风廉政建设列入党组会议的重要议题，针对工作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及时分析、及时安排、及时解决。

根据要求，局党组书记与局副县级领导、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层层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采取定性和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法，把职责任务细化为具有数量、质量、时间要求的工作目标，形成了层层有目标、人人有责任的工作格局。

6月27日，市交通运输局举行纪念建党93周年暨“两个责任”专题“廉政交通”主题教育报告会，150余名干部参加了会议。

报告会要求，各级交通党组织要深刻认识落实党

组(党委)主体责任的重要性，任何时候都不含糊、不动摇、不懈怠；要深刻领会落实党组(党委)主体责任的具体内涵和主要内容，各级党组(党委)都要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党的建设和政权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并与职能目标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党组(党委)主要负责人是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要牢固树立主体责任意识，做到带头研究部署、带头支持纪委工作、带头开展廉政教育、带头开展检查考核、带头廉洁从政；党组(党委)其他班子成员要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要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做到业务工作分管到哪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就跟进到哪里。

以丰富的活动筑牢思想防线

该局采取集中辅导、个人自学和讨论交流相结合、观看警示教育片、撰写学习笔记、交流心得体会、举办学习专栏、设立廉政文化墙、悬挂张贴廉政名言警句等一系列有效形式，坚持每季度举办一次廉政交通主题教育报告会，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培养廉洁情感和道德操守。

他们在系统内开展了评选身边的“勤廉典型”活动，评选出5个身边的典型。4月2日，举办了身边的“勤廉典型”先进事迹报告会，会上观看了省、市先进典型的事迹报告视频，5位同志作了事迹报告。

为了开展“第十五个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该局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任兰考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开展大讨论。向局班子成员、科室负责人、局属单位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及家属发出80多份廉政倡议，号召广大干部及家属自觉抵制“四风”，正确处理公与私、情与

法的关系，正确行使好手中的权力。6月中旬，组织开展了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学习党章、党纪知识测试活动，全系统200余名党员干部参加了测试，并组队参加了全市的知识竞赛。

以“廉政阳光交通”形成工作特色

“廉政阳光工程”是我市交通运输系统的特色工作项目。该局加强对局管重点工程的监管，在重点工程建设指挥部全面推进工程建设、质量监督、招标采购、财务管理“四个标准化”。在网上及时公开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按年度对交通施工、监理企业进行信用评价并予以公示。深入开展农村公路“廉政阳光工程”创建活动，在全市推进“八公开五同步”(年度建设计划公开、建设资金公开、招投标公开、施工管理公开、质量监督公开、竣工验收公开、工程决算公开、考评结果公开；任务同步部署、责任同步落实、合同同步签订、考核同步实施、奖惩同步兑现)。对市管交通重点工程实行派驻纪检监察员制。

行政审批是行政权力运行的关键环节。该局在“三集中”改革的基础上，进一步提质增效，市级行政审批事项由12项减为11项，全部实现在行政审批服务网络平台上运行，并与市政务中心电子监察系统无缝对接，实时接受监督。今年以来市级交通运输行政审批事项，受理业务实现了100%即时受理，100%即时办结。(黄学农)



对话



市交通局局长陈跃明

编辑：请谈一谈党组(党委)主体责任的主要内涵。

陈跃明：我认为主要有三点，一是党组(党委)领导班子的集体责任，这方面包括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的组织领导、加强廉政教育、选好用好干部、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领导和支持查办案件、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源头治理、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等；二是党组(党委)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具体来说是要做到“五个带头”，带头研究部署、带头支持纪委工作、带头开展廉政教育、带头开展检查考核、带头廉洁从政；三是党组(党委)其他班子成员的领导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要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做到业务工作分管到哪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就跟进到哪里。

编辑：履行好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下一步有何打算？

陈跃明：一是抓导向。认真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把一大批好干部选出来、用起来，巩固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加强对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尤其是“一把手”行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认真落实加

强对党政主要负责人监督的实施意见等党内监督制度，定期组织述职述廉活动，对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适时开展抽查。

二是抓民生。继续巩固清理涉企收费、驾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成果，继续深化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公路执法专项整治等专项治理工作，采取明察暗访、查处典型、督促整改、健全制度等措施，在行业内形成有力的震慑，有效遏制行业不正之风。

三是抓源头。进一步健全和细化各项制度规定，建立行之有效的监督制约体系，切实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放在民主的阳光下、通过监督的高压电，按照廉洁高效政府建设改革创新试点工作的要求，以监督制约权力、规范权力运行为核心，全面推进“廉政阳光交通”建设，不断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四是抓改革。积极支持纪检组(纪委)转职能强主责、转方式求实效、转作风作表率，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这个中心任务，认真履行职责，强化监督执纪。适时研究制定《重点巡查工作办法》(试行)、《三重一大事项监督管理办法》、《重点工程派驻纪检监察员制度》等办法制度，全面推进市直交通运输系统的惩防体系建设。

五是抓责任。对发生重大腐败案件和严重违纪行为的单位、部门、实行“一案双查”，既追究当事人责任，也倒查追究相关领导责任，既倒查追究党组(党委)的主体责任，也倒查追究纪检组(纪委)的监督责任，做到有错必究、有责必问，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

损害群众利益典型案例四

十万雪花银 断送好前程

——嘉鱼县农机局原局长冷成新违纪案剖析

【案件】

2012年，一起商业贿赂案件在嘉鱼县沸腾起来，一起骗取巨额农机购置补贴案渐渐浮出水面。2012年4月9日，嘉鱼县纪委对县农机局局长冷成新采取“两规”措施调查，历时40余天，成功查处了冷成新个人经济违纪10余万元问题、县农机局商业受贿153万元问题、县农机局私设“小金库”77万元问题、县农机局虚报套取国家农机补贴31万元问题、农机经销商骗取农机补贴208万元问题。2012年11月，冷成新因为严重违纪受到开除党籍、行政撤职处分。

【案情】

冷成新，嘉鱼县人，2006年7月起任县农业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农机局局长。2009年初，咸宁市农机局宿舍楼二期工程开发，决定给各县(市、区)农机

局局长安排一套住房，购买价格与市农机局干部职工一样对待，冷成新订购了一套住房及底层车库一间。此后，咸宁市农机局领导到各县(市、区)农机局调研获悉，各县(市、区)农机局每年向湖北隆业机械有限公司收取农机推广费。2009年7月，市农机局因购买小车出现资金困难，要求各县(市、区)农机局赞助资金，其中要求嘉鱼县农机局赞助5万元。冷成新提出，赞助可以，但个人购买住房在价格上必须在市农机局干部职工价格基础上再优惠，市农机局表示同意。此外，2009年6月，咸宁市农机局承办“8+1”武汉城市圈农机协会，要求嘉鱼县农机局赞助5万元。

冷成新购买市农机局住房一套和底层车库一间，应交购房款244058元。他提出市农机局收取嘉鱼县农机局10万元赞助款(即购车赞助5万元和咸宁市圈会议赞助5万元)抵扣个人购房款。市农机局表示同意，少收取冷成新购房款10万元。

此外，2008年至2012年元月，冷成新安排县农

机局原副局长蒋某、时任副局长来某、陈某、办公室主任尹某到各经销商收取推广费。先后向隆业公司、恒达公司、信诚公司、博兴公司等8家经销商以推广费名义收受商业贿赂150余万元，并私自设立“小金库”70余万元。

【警示】

冷成新和农机部门官员违纪违法的教训十分深刻。群众利益无小事，国家惠农资金是专门需要帮助的农户提供的，却成了农机局和经销商互相勾结、狼狈为奸的目标。广大干部应当以“群众满意不满意、答应不答应”来衡量我们的工作政绩。执纪执法机关对于这种性质恶劣的案件，一定要重拳出击、严惩不贷，并且作为一个突破口，开展惠农资金专项清理活动，切实服务基层，维护农民利益，以反腐倡廉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赤壁：“口袋书”助推廉政风

本报讯 通讯员姚华、纪甜一、钱丹报道：为强化廉政教育，赤壁市纪委监察局收集整理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国内八项管理规定、党风廉政建设、中央公务员15条禁令内容，汇编印制3000本学习手册，以口袋书的形式发送到全市各级党员干部手中，督促党员干部随时对照检查自身行

为是否符合政策要求。据悉，该市今年以来共对全市315家市直单位、乡镇(办事处)、村(社区)、镇直单位，以及5个旅游景区、35个星级酒店共进行了25轮暗访检查，拍摄录像和登记检查车辆176台次，给予党纪政纪处分4人，免职处理1人、诫勉谈话25人、通报批评27人。

通城：讲好新官上任“第一课”

本报讯 通讯员鲁畅报道：近年来，通城县始终将讲好新官上任“第一课”作为加强新提拔领导干部思想教育的重要抓手，多举措、全方位筑牢新任领导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该县扎实开展领导干部廉政谈话，坚持任前廉政谈话、任后半年廉政谈话、个别约谈的程序，对每一位新提拔领导干部进行廉政教育，督促他们筑牢思想警戒线，加强自律。同时，通过组织观看案件警示教育片以及到监狱参观学习，

对每位领导干部开展警示教育。每半年对县纪委查处的一批典型案例举行一次通报会，用身边的案例增强震慑力。

该县将制度建设作为构建惩防体系的重要内容和有效载体，结合实际，编印《通城县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手册》4200册，组织领导干部集中学习和对照执行。坚持制度执行情况巡查常态化，对不按制度办事、在实际操作中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的单位和主要领导干部，进行追责问责。



7月15日，嘉鱼县纪委深入县城市规划和管理执法局调研该局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及2014年上半年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等工作。 通讯员 黄加 王婷婷 李欢 摄

市教育局划定“红线” 严禁教师赴谢师宴

本报讯 通讯员葛敬纪报道：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遏制奢侈浪费等不良风气，近日，市教育局下发文件，严禁全市教育系统干部职工操办和参加“谢师宴”等宴请活动。

眼下正是高考录取通知书送达之时，近年来，愈演愈烈的“谢师宴”等活动扭曲了正常的师生关系，加重了家长的经济负担，助长了盲目攀比之风，同时也严重损害了教师形象。针对这种情况，市教育局纪委结合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治理“吃喝风”、“红包风”等专项活动，明文规定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严禁操办“谢师宴”“升学宴”等宴请活动；严禁党员干部参加亲戚以外的“升学宴”；严禁教师参加“谢师宴”；严禁借子女升学之机收受下属以及有利害关系单位和个人的礼金、礼品；严禁接受学生及家长以感恩名义赠送的任何钱物及有价证券；严禁参加学生及家长以感谢为目的组织的旅游、购物等活动。

文件要求，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将文件精神传达到每一名干部、每一位教师职工，以召开会议、签订承诺书等方式，明确纪律要求，提高思想认识。采取发送廉政短信、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等形式，劝阻家长不要举办各种形式的“谢师宴”、“升学宴”活动。

据悉，市教育局还将会同市纪委、市纠风办等相关职能部门组成专项督查组，采取明察暗访等形式进行督查，对顶风违纪、造成不良影响的，将予以严肃处理。

离任列份财物“清单”好

◎ 叶金福



近日，一位在某局机关工作的朋友告诉笔者一件事，说前不久该局老局长调到另外一个单位高升了，临走时专门列了一份办公室财物“清单”，把单位给其配备的所有物品都一一写得清清楚楚，经办公室主任清点后才办了交接手续。听了朋友的话，笔者不禁为该领导离任列“清单”之举拍手叫好。

众所周知，领导干部调工作，及时把公物交公，是理所当然的事。再说，公物姓“公”，属于国家财产，任何人包括领导干部，都无权据为己有，

离任应先交还公物。这样做，既方便了工作，又做到公私分明。可以说，离任“清单”列出了“为官本色”，值得赞赏。

然而，现实生活中，有一部分人，包括一些领导干部，趁离任升迁之际，往往喜欢从中大捞一把，损公肥私，把单位先前为其配备的各类高档办公用品，诸如笔记本电脑、高档盆景等公物，统统随身带走，出现了“人物同走”的现象。这不仅造成国家和集体财产的大量流失，而且也败坏了党风，损害了党员、干部在群众心目中的形象，助长了消极腐败之风的蔓延。

有道是：“喊破嗓子，不如做出样子。”作为一名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要始终牢记党的宗旨和纪律，廉洁自律，从身边做起，从小事做起，时时处处做好表率。眼下，每年都有一大批领导干部面临调任升迁。但愿我们各地各级领导干部，在调任升迁之时，不妨像上文所提及的那位老局长一样，离任先列份公物“清单”，绝不带走公家一草一木，做一名群众真正称道、拥护和爱戴的好干部！

